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33

单位名称: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魏县住建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上级关于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我县城乡建设工作；负责建筑业、市政公用事业、房地产开发业、勘察、设计、监理咨询、工程招标及相关产业的管理和实施；负责城市防空、燃气、供热等行业的管理工作；负责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2	魏县污水处理厂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3	魏县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4	魏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510.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546.8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5.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9.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6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495.1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210.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01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25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057.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057.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057.44	总计	62	47,057.4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057.44	47,057.44					
203	国防支出	5.28	5.28					
20306	国防动员	5.28	5.28					
2030603	人民防空	5.28	5.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31	11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31	119.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	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0	6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1	48.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4.59	3,964.5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920.00	3,92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920.00	3,9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9	44.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9	44.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95.18	3,495.18					
21103	污染防治	3,495.18	3,495.18					
2110301	大气	1,900.83	1,900.83					
2110302	水体	938.19	938.1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656.17	656.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210.35	25,210.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55.89	5,955.89					
2120101	行政运行	3,650.63	3,650.6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8.77	348.77					
2120104	城管执法	164.19	164.1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313.68	1,313.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8.62	478.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915.41	15,915.4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302.01	14,302.0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13.39	1,613.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26.27	3,026.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26.27	3,026.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13	250.1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47.14	247.14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99	2.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67	46.6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67	46.6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99	15.9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99	15.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2.72	7,012.7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12.72	7,012.72				
2210101	廉租住房	1,033.72	1,033.7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557.62	3,557.6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6.20	276.2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8.98	8.9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36.20	2,136.20				
229	其他支出	7,250.00	7,2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0.00	7,25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0.00	7,2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057.44	2,154.21	44,903.23			
203	国防支出	5.28		5.28			
20306	国防动员	5.28		5.28			
2030603	人民防空	5.28		5.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31	11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31	119.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	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0	6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1	48.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4.59	44.59	3,92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920.00		3,92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920.00		3,9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9	44.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9	44.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95.18		3,495.18			
21103	污染防治	3,495.18		3,495.18			
2110301	大气	1,900.83		1,900.83			
2110302	水体	938.19		938.1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656.17		656.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210.35	1,990.31	23,220.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55.89	1,990.31	3,965.58			
2120101	行政运行	3,650.63	1,990.31	1,660.3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8.77		348.77			
2120104	城管执法	164.19		164.1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313.68		1,313.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8.62		478.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915.41		15,915.4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302.01		14,302.0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13.39		1,613.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26.27		3,026.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26.27		3,026.2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13		250.1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47.14		247.14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99		2.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67		46.6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67		46.6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99		15.9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99		15.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2.72		7,012.7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12.72		7,012.72		
2210101	廉租住房	1,033.72		1,033.7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557.62		3,557.6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6.20		276.2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8.98		8.9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36.20		2,136.20		
229	其他支出	7,250.00		7,2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0.00		7,25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0.00		7,2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510.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546.8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5.28	5.2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9.31	119.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64.59	3,96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495.18	3,495.1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210.35	24,913.55	296.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12.72	7,01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250.00		7,25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057.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057.44	39,510.64	7,546.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057.44	总计	64	47,057.44	39,510.64	7,546.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510.64	2,154.21	37,356.43
203	国防支出	5.28		5.28
20306	国防动员	5.28		5.28
2030603	人民防空	5.28		5.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31	11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31	119.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	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0	6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1	48.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4.59	44.59	3,92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920.00		3,92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920.00		3,9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9	44.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9	44.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95.18		3,495.18

21103	污染防治	3,495.18		3,495.18
2110301	大气	1,900.83		1,900.83
2110302	水体	938.19		938.19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656.17		656.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13.55	1,990.31	22,923.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55.89	1,990.31	3,965.58
2120101	行政运行	3,650.63	1,990.31	1,660.3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8.77		348.77
2120104	城管执法	164.19		164.1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313.68		1,313.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8.62		478.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915.41		15,915.4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302.01		14,302.0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13.39		1,613.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26.27		3,026.2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26.27		3,026.2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99		15.9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99		15.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12.72		7,012.7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12.72		7,012.72

2210101	廉租住房	1,033.72		1,033.7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557.62		3,557.6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6.20		276.2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8.98		8.9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136.20		2,13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95.70	30201	办公费	58.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4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8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0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4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5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90.12	公用经费合计				6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46.81	7,546.81		7,546.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81	296.81		296.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13	250.13		250.1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47.14	247.14		247.14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99	2.99		2.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67	46.67		46.6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6.67	46.67		46.67	
229	其他支出		7,250.00	7,250.00		7,25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0.00	7,250.00		7,25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250.00	7,250.00		7,25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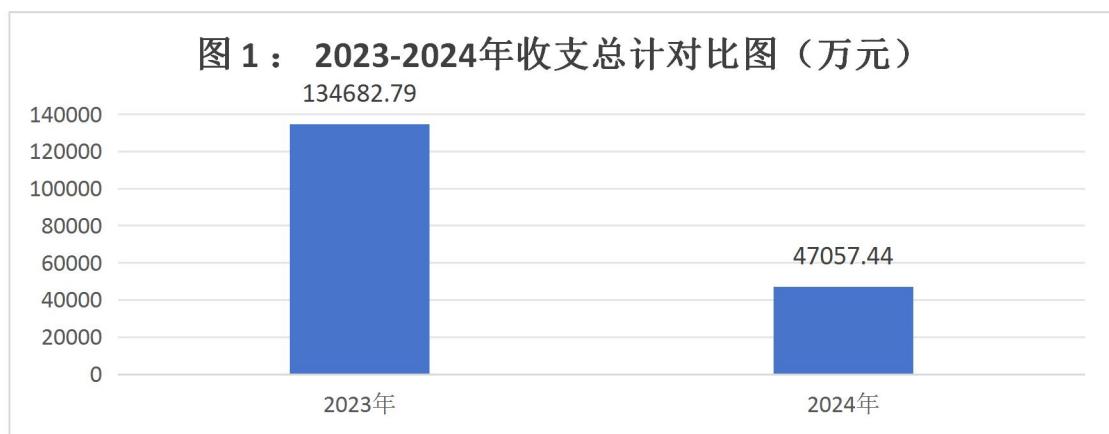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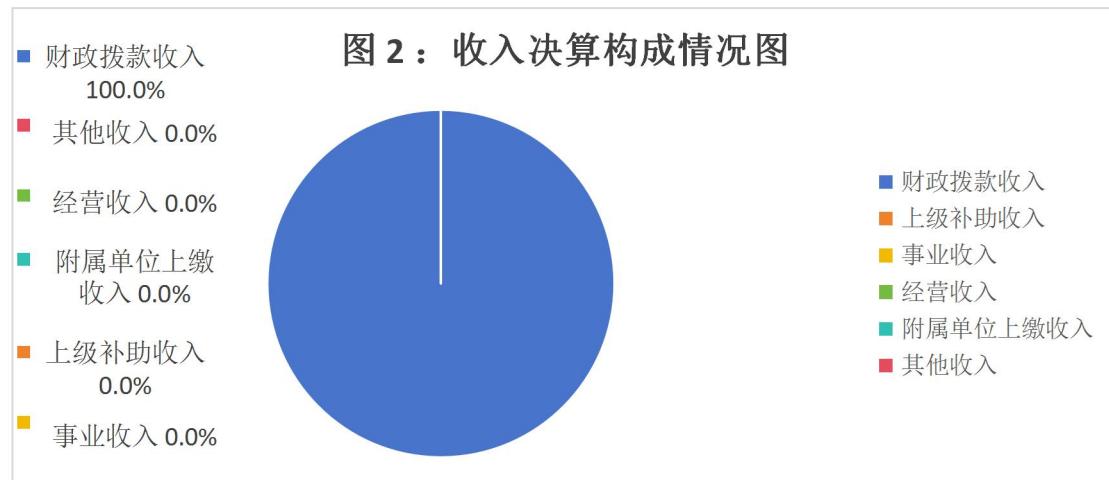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7,057.44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87,625.35 万元，下降 65.1%，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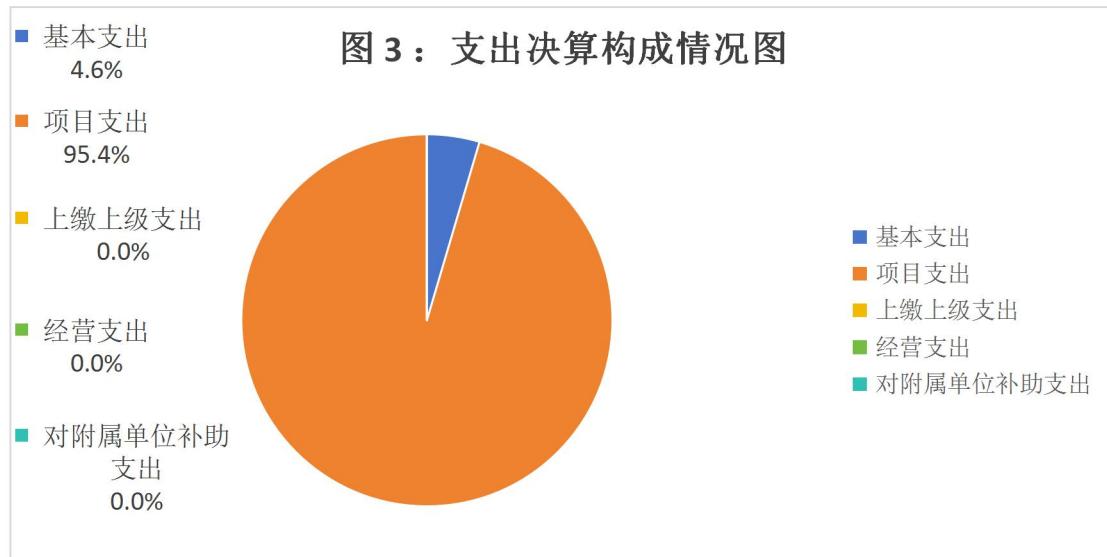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7,057.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057.4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7,057.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4.21 万元，占 4.6%；项目支出 44,903.23 万元，占 95.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7,057.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87,625.35 万元，降低 65.1%，主要原因是下项目收入减少。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7,057.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625.35 万元，降低 65.1%，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47,057.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87,625.35 万元，降低 65.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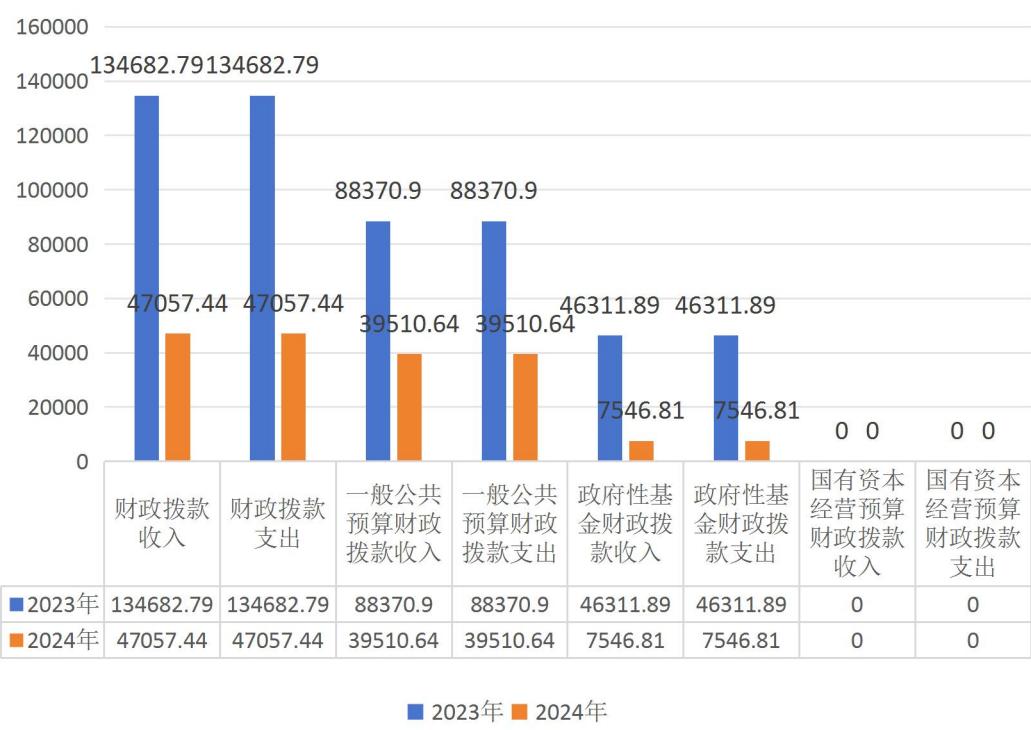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9,510.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860.26 万元，降低 55.3%，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本年

支出 39,510.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860.26 万元，降低 55.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546.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765.09 万元，降低 83.7%，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7,546.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765.09 万元，降低 83.7%，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 4：2023-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对比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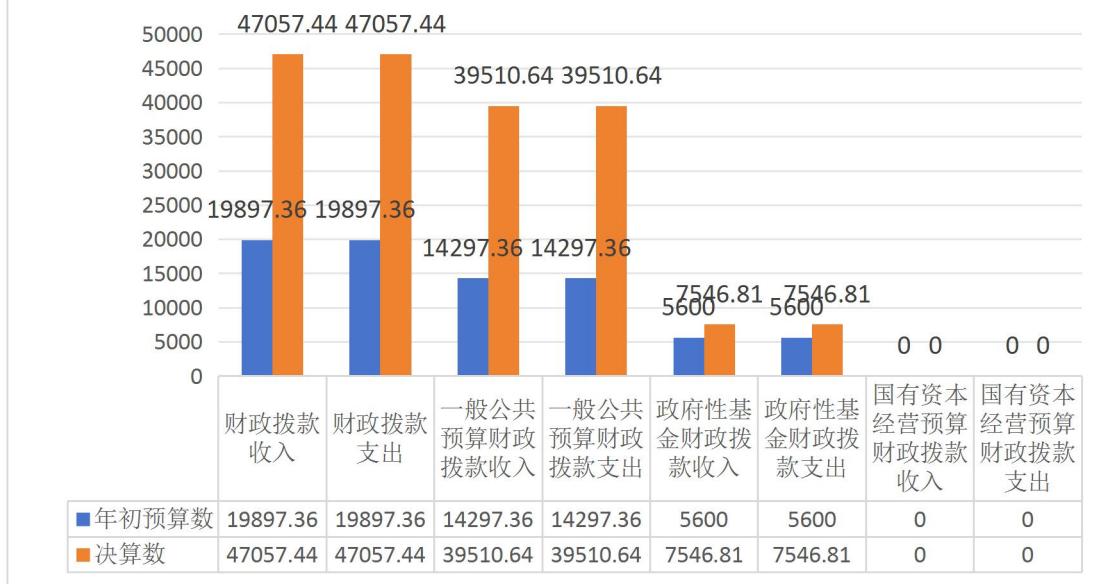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7,057.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6.5%，比年初预算增加 27,160.0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47,057.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6.5%，比年初预算增加 27,160.0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276.3%，比年初预算增加 25,213.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76.3%，比年初预算增加 25,213.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8%，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6.81 万元，主要是因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8%，比年初预算增加 1,946.81 万元，主要是因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因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因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057.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防（类）支出 5.28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国防类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31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缴纳社会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964.59 万元，占 8.4%，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3,495.18 万元，占 7.4%，主要用于环保类项目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24,913.55 万元，占 52.9%，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和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012.72 万元，占 14.9%，主要用于项目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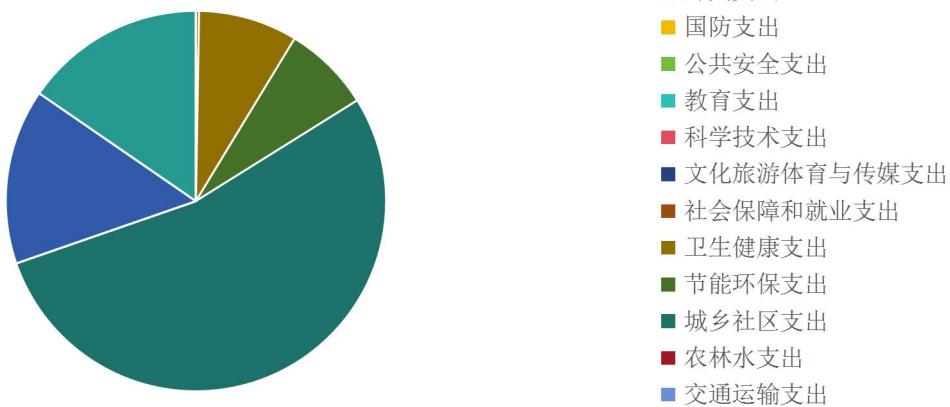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296.81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项目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7,250.00 万元，占 15.4%，主要用于项目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54.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90.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4.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09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10.41 万元，增长 19.4%。主要原因是工作量增大。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未购置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4903.23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54 个，涉及资金 37356.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7546.8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冀财债(2024)8号魏县新区职教城建设项目(一期)”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冀财债(2024)8号魏县新区职教城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按照计划开展实施，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同时，围绕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稳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与预算绩效目标等信息全部在网站上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营造“讲绩效、用绩效、比绩效”的良好氛围，着力提高管理水平。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债(2024)8号魏县新区职教城建设项目(一期)”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00 万元，执行数为 1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一是实际完成总建筑面积数 79000 平方米；二是完成新区职教城中学教学楼、综合楼、操场等配套设施，提升我县教育事业发展。下一步

建议：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债(2024)8号魏县新区职教城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33001-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00.000000	到位数		1600.000000	执行数		1600.00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新区职教城中学教学楼、综合楼、操场等配套设施，提升我县教育事业发展。				完成新区职教城中学教学楼、综合楼、操场等配套设施，提升我县教育事业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总建筑面积数	实际完成总建筑面积数	15.00 ≥	79000	平方米	79000平方米	完成	15.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竣工验收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15.00	文字描述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完成	1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际建设完成时间	项目实际建设完成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2024年底前	2024年底前	完成	10.0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完成建设成本控制	项目实际完成建设成本控制	10.00 ≤	1600	万元	1600万元	完成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发挥作用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发挥作用	15.00 ≥	30	年	30年	完成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5年内可招生人数	项目建成后5年内可招生人数	15.00 ≥	5	%	5%	完成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群众占全部群众的比例	满意群众占全部群众的比例	10.00 ≥	95	%	98%	完成	1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4年度项目绩效自评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本部门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